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利辛县土地复垦整理中心）的（利辛县2023年新增耕地组卷申报项目二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利辛县2023年新增耕地组卷申报项目二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安徽一行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163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20.43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附：小型企业查询截图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徽一行测绘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5月5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